

# 國立嘉義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民雄校區學生社團負責人期初座談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9 月 27 日(週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民雄校區行政大樓二樓簡報室

主席：吳組長光名

記錄：林育如

出席者：如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

各位同學大家好，歡迎回到校園，社團博覽會已於昨日舉行完畢，各位昨天都非常賣力演出，相信已經有招募到更多新血加入社團，請大家繼續加油。同學參加社團活動可以認證大一服務學習時數，各位社長和幹部請用心經營社團以維持社團的品質，平時社團社課和活動要確實紀錄，社長請依實際到課情形認證時數以維護同學權益。今年社團評鑑辦理的日期有些變動，各位社長務必留意學務組網頁和臉書發佈的最新訊息，以利規劃時間準備社團評鑑資料。社團在學期中辦理校內外活動時請務必注意安全，啦啦隊比賽是本校傳統的活動，各系在練習時一定要特別注意安全和時間，不要練習太晚，並向體育室借用軟墊以確保安全，本學期社團活動，請大家繼續努力加油。

## 貳、上次會議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無)

## 參、民雄學生事務組工作報告

### 一、社團活動管理

- (一)106 學年度彰雲嘉大學校院聯盟社團成果展預計於 11 月 24 日於中洲科技大學舉行，有興趣參加之社團請於 9 月 29 日前與蘭潭校區課外活動組郭小姐登記並註明想參加的項目，將依社團性質擇選優秀社團參加。
- (二)106 學年度校內社團評鑑預計於 106 年 12 月 8 日舉辦，請同學盡早規劃本學期的活動，並於 11 月 10 日前完成，俾利製作成果冊。社團評鑑評分標準，請卓參「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其中社團活動績效評分細項之服務學習項目，請各社團多加耕耘此領域，特別是體育性社團、藝術性社團，請多加強服務學習的活動，將社團專長分享給鄰近的中小學孩童、社福機構、文隆社區等，以利後續社團評鑑的成果展現。
- (三)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民雄校區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訂於 10 月 25 日舉行，請各社團負責人務必出席，當天無法出席請依請假規則請假，並另派一位幹部代表出席。
- (四)社團微學分:第 1 週至第 16 週參加同一社團社課或活動 5 次以上，每次上課後撰寫社團活動參與心得報告及附上出席紀錄證明(含相片)，經社長及指導老師初評，於第 17 週送交學務組複評，第 18 週依實際繳交報告計算後公布獲得社團微學分學分數(0.1~0.5)。

- (五)志工服務微學分:大一必修服務學習課程(0學分)所辦理的活動不列入計算，請先至臺北 e 大志願服務基礎訓練(<http://120.113.200.138/GroupWebSite/>)自行線上志工基礎訓練 12 小時，每次參加校內志工服務活動填寫反思表並經服務單位初審，送學務組複審(出示志工基礎訓練證明)，核定 0.1~0.2 學分。志工特殊訓練預定於 106 年 10 月 21 日舉行。
- (六)大一「服務學習」為必修，修課學生每學期需完成至少 36 小時服務，其服務項目可分為基礎服務、群眾服務、深入服務，其中群眾服務的實施方式為透過參加班級、社團、系學會，從事社區服務、偏遠中小學服務等活動，並由各團體負責人(如:服務學習輔導長、社長、會長等)及指導老師認證時數。請對大一新生廣為宣傳參與社團活動可認證大一「服務學習」群眾服務項目之時數，藉此誘因招募新生。
- (七)請各位社團幹部平時做好社團財產保管清點和經費管理，學務組有製作經費管理月報表、社團財產確認單、經費預算表之空白表格，月報表請黏貼收據影本，請於成果報告表送出前記得影印以利年度評鑑用。
- (八)請各社團確實維護及更新學生事務處網頁學生社團專區，以利年度社團評鑑時進行評比。新社團請成立臉書粉絲專頁並提供網址給學務組，網頁維護評分標準須具備以下內容:組織與人員、活動資訊(行事曆、活動企劃)、活動花絮、最新消息、留言板。
- (九)社團辦活動時，如有需借場地或器材，請務必確實辦理洽借手續，注意活動場地的事前申請，及事後的清潔與復原，設備器材於期限內歸還等事項。
- (十)社團活動申請表請於辦理活動前二周送出申請、核章，尤其需由學校協助發文之活動，務必請於活動前十天提出申請，並請先知會受文單位且確認無誤後再由學校發文；申請表中有敬會其他單位者，亦請先加會過該單位核章後再送出申請表。活動後一周內將成果報告完成核銷，逾期一個月的經費不補助請各社團送出社團活動申請表及活動成果報告表後，請於一周後派員至學務組內領取歸檔。
- (十一)學生社團辦理活動，若屬迎新茶會、社遊等類型，本組將不予補助。辦理校外活動時，請繳交社團活動申請表、家長同意書、投保保險，並在活動申請表附上參與名單，敬會軍訓組核章，活動期間請與指導老師、學校(學務組、軍訓組)保持聯繫並注意安全。
- (十二)請各社團社長至「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各社團幹部名單之更新與維護，做為日後至民雄學務組申請證明之憑據。
- (十三)第三屆民雄成員會正副會長第四次補選投票日期 10 月 3 日 08:00 至 10 月 10 日 17:00，請至「E化校園」，「線上投票系統」投票。
- (十四)10 月 4 日中秋節、10 月 7 日至 10 月 10 日國慶日連假期間社團聯誼中

心不開放使用，將於 10 月 11 日恢復正常開放時間。

## 二、社團社課記錄及活動申請

- (一) 社課紀錄簿請於上完社課或活動之隔日投擲回學務組，請勿累積幾次才送回，請各位社長務必注意。
- (二) 依本校學生社團指導老師委任要點，出席費以社團指導老師出席社團會議、課程及重大活動次數計算，每次出席費新台幣 800 元整，每人每學期核發上限為新台幣 8,000 元整。
- (三) 社課紀錄簿指導老師務必親簽，不得由學生代簽、補簽或蓋章代替，統一於學期結束後結算核發，並請於每學期第 17 週交回學務組，以利核算指導費用。
- (四) 學生社團指導老師於學期活動期間，連續一個月以上未到校指導，社團可提出更換申請，請填寫社團更換指導老師切結書及社團指導老師簡歷表送交學務組審核。
- (五) 申請公假請確實依據學生請假規則辦理，若是社團自辦活動，如：辦理社團成果發表會、平時活動等，請各社團成員利用課餘時間彩排，切勿申請公假，以免影響上課權益。
- (六) 申請公假請於活動日前繳交公假單至學務組，切勿事後才請假。公假單由社長統一彙整並於公假單右下角空白處簽名，檢附證明文件於公假日前交至學務組核章完成請假，切勿將未經簽名及核章之公假單放置於學務組請假單收件處。

## 三、社團教室管理

- (一) 各學生社團在校園紅磚道兩旁的玻璃櫥窗、便利商店旁公佈欄張貼活動海報時，請先至學務組核章，張數以 6 張為限，時效為活動前 7 天至活動結束後 3 天，到期請自行回收。請勿張貼於道貫橋、電線桿、樹木等違法地點，違規者，列入平時評鑑及補助的考量。如至各學院及各單位場所張貼，需向各單位申請。學餐前及各教學大樓走廊、校園地上禁止張貼海報，如確有必要，請於活動後立即撤走。
- (二) 請同學配合節約能源措施，社團聯誼中心開放時間為上午 8 點至晚上 9 點 45 分，9 時 45 分系統將自動斷電，請斷電前結束社團聯誼中心內的活動並確實關閉電燈、冷氣等電源，若翌日巡視無確實關閉者，將記點扣平時評鑑分數 1 分。
- (三) 依本校空調設備使用辦法第 5 條第 1 項規定，室內溫度超過攝氏 28 度時，始得開啟。開啟冷氣空調前請先觀看溫度計內溫度，並注意先轉送風，約 10-15 分後再轉為冷氣。若室內人數未達 10 人，請以開啟 1 台為原則，以達節能減碳。供應冷氣時間 17 點 10 分至 21 時 40 分，其餘時段冷氣空

調管控無法啟動。

- (四) 社團負責人請務必每週查看社辦信箱內有無信件及訊息通知，並留意學務組 FB 公布的相關訊息，以免延誤重要訊息傳達，影響社務工作。
- (五) 社團借用教室 B101、B102 時，為避免影響其他社團使用教室的權益，請於活動前一週至學務組登記，借用鑰匙或器材請務必於隔日早上 10 點前歸還，借用完畢請清除垃圾、黑板、粉筆槽，門窗上鎖、電源關閉及勿遺留私人物品，若未遵守上述規定之社團，則記點扣平時評鑑分數 1 分。

#### 四、社團活動成果核銷

- (一) 因 12 月 3 日至 12 月 31 日會計年度關帳，請各社團勿在此期間辦理需學校補助經費之活動，以免送件無法核銷，亦無法獲得經費補助。此外如有申請 106 年度大專院校社團帶動中小學計畫之社團，也請於 11 月底前完成服務及核銷事宜。
- (二) 社團辦理活動應於活動前二星期提出申請，活動結束後二週內陳報成果(包含社團活動申請表影本、企劃書、成果報告表、簽到表、活動照片、領據、黏貼憑證、發票收據、支出明細表等紙本資料)，寒暑假營隊則依補助單位規定活動後一個月內完成核銷。
- (三) 開立收據或發票時應先告知店家，輸入本校統一編號 66019206，或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需刻有店家的統編、負責人姓名、店家電話、店家地址。若收據或發票上「統一發票專用章」缺少負責人姓名，需請店家補上負責人私章。
- (四) 若店家表示沒有統一編號，即表示該店無營業登記逃漏稅，最好不要向其購買，除非活動舉辦地點位處偏僻區域。遇此情形則請店家補上負責人私章並填上負責人姓名、身份證字號、電話及戶籍地址並在收據背面貼上總金額千分之四的印花稅票，印花稅票請向郵局購買。
- (五) 關於交通費核銷，若是搭乘火車或公車，請拿火車票根或公車票根正本核銷，搭乘計程車的費用則不得報支。駕駛自用汽(機)車者，不得另行報支油料、過路(橋)、停車等費用。租用遊覽車者，租車費款項則一律事後由學校匯入廠商帳戶內，如金額在 1 萬元以上，則應附估價單。報帳操作手冊已掛於學務組 FB，歡迎隨時點閱參考，俾利核銷。
- (六) 社團使用的財產都是公有財產，所有權歸學校，請同學一定要妥善保管，若有遺失需照價賠償，尤其音樂性社團的樂器務必要妥善保管，教室門窗請確實上鎖。
- (七) 11 月 29 日將在大學館舉辦服務學習成果發表會，希望民雄校區社團能共襄盛舉，不限服務性社團，請大家踴躍參加，這對社團評鑑有加分。
- (八) 志願服務特殊訓練訂於 10 月 21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10 分於蘭潭校區

學生活動中心 2 樓第 2 會議室辦理，報名網址：<https://goo.gl/GUHD9z>，歡迎大家踴躍報名參加。

#### 肆、學生會工作報告

十月中有選舉請大家記得上網投票。今年的社團評鑑會有兩次，十二月一次，五月一次。十二月的評鑑自由參加，會影響社團在十二月底到五月這段期間無法申請經費補助，在全國社團評鑑時無法取得代表隊的名額。五月的社團評鑑一定要參加，評鑑的成績會影響到社團的補助金額和社辦分配等資源。

#### 伍、學生議會工作報告(無)

#### 陸、畢聯會工作報告(無)

#### 柒、討論與建議

提案人	建議事項	答覆內容
攝影社社長翁詣鈞	請問辦理活動什麼項目不補助經費?	社團辦理社遊活動、旅遊費、飲料和食物費用不提供補助。駕駛自用汽(機)車者，不得另行報支油料、過路(橋)、停車等費用。
弦樂社社長吳亭萱	音樂系同學拿社團時數去系辦辦理抵免服務學習時數，但是系辦人員回覆，只有志工服務類才能登記時數?	原則上參加社團活動都可以抵免服務時數，學務組會再跟系辦人員溝通。
	沒有參加十二月的評鑑會影響到五月的評鑑成績嗎?	十二月的評鑑自由參加，會影響社團在十二月底到五月這段期間無法申請經費補助，在全國社團評鑑時無法取得代表隊的名額。五月的社團評鑑一定要參加，評鑑的成績會影響到社團的補助金額和社辦分配等資源，沒有參加十二月的評鑑不會影響到五月的評鑑成績。

#### 捌、主席結語 (略)

#### 玖、散會(13 時 10 分)